

南華大學107學年度 第一學期

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及執行小組會議記錄

- 一、會議時間：107年11月08日（星期四）下午 14：00
- 二、開會地點：成均館三樓會議室（C334）
- 三、出席人員：如開會通知單
- 四、主席：吳萬益副校長

紀錄：蔡玉欣

五、上次會議（107年06月20日）決議事項：

序號	上次會議提案及決議	執行情形
1	提案：106 學年度本校執行「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行動方案」自評表草案。 決議：送外部委員審核後再行報部。	1. 107年6月21日已依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及執行小組委員建議聘請外部委員。 2. 107年6月28日聘請南臺科技大學 張瑞星 財經法律研究所所長擔任審核委員。 3. 107年7月26日依外部審查委員意見修訂完成後，完成報部作業。（外部審查委員建議與回覆詳如附件一）
2	提案：制定本校 107 學年度上學期智慧財產權活動。 決議：照案通過。	依規劃辦理活動。

決議：准予備查。

六、業務報告

(一) 106 學年度本校執行「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行動方案」自評表填寫及報部作業相關事宜

- 1. 107 年 6 月 21 日已依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及執行小組委員建議聘請外部委員。
- 2. 107 年 6 月 28 日聘請南臺科技大學 張瑞星 財經法律研究所所長擔任審核委員。
- 3. 107 年 7 月 26 日依外部審查委員意見修訂完成後，完成報部作業。（外部審查委員建議與回覆詳如附件一）

(二) 107 學年度上學期各系所開設有關智慧財產權課程：

- 1. 通識教育中心：資訊倫理、科技創新概論、生物科技倫理
- 2. 資訊管理學系：資訊倫理
- 3. 傳播學系：創意傳播畢業製作(一)
- 4. 文化創意事業管理學系：文創產業政策與法規、智慧財產權實務、文創產業研究與分析
- 5. 企業管理學系：管理個案研討
- 6. 資訊工程學系：新產品開發管理與專利保護
- 7. 管理學院國際企業學士學位學程：國際貿易法規
- 8. 產品與室內設計學系：智慧財產權

(三) 協助智慧財產權宣導工作

1. 106 年 11 月 15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，在電視牆定時播放台灣國際圖書業交流協會宣導資料。
2. 107 年 9 月 10 日，於「107 學年度新生入學輔導暨新鮮人 LIVE 生命教育成長營」進行智慧財產權宣導。
3. 107 年 9 月 13 日，於「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新進教職員研習會」進行智慧財產權宣導。
4. 107 年 9 月 14 日，網站公告：宣導「教師授課著作權錦囊」資料，以助教師建立正確著作權觀念。
5. 107 年 9 月 17 日，網站公告：靜宜大學將舉辦「智慧 IN! 盜版 OUT!-第九屆靜宜大專盃全國英文四格漫畫創意競賽」。
6. 107 年 9 月 17 日，網站公告：轉送原住民族「原住民族傳統智慧創作專用權登記表」1 份，請依「原住民族傳統智慧創作保護條例」規定辦理。
7. 107 年 9 月 18 日，網站公告：敬請協助督促貴校相關單位審視數位教學平台功能，並督促教師於被授權範圍內使用數位教學資源，且積極督導學生使用正版教科書做為上課及學習之用。
8. 107 年 9 月 19 日，網站公告：請積極輔導、提醒學生使用正版教科書(含二手書)，勿非法影印書籍、教材，並請加強宣導校園尊重智慧財產權觀念。
9. 107 年 9 月 19 日，張貼「尊重智慧財產權，提升你我競爭力！」海報於資訊中心(W101、C228)、圖書館櫃台、圖書館二樓影印區域、學慧樓影印部。
10. 107 年 10 月 11 日，於 Moodle 數位學習平台新增置入智慧財產權宣導標語。
11. 107 年 10 月 16 日至 10 月 18 日，完成各系辦、院辦之電腦張貼智慧財產權宣導貼紙作業，共計 155 台電腦。

(四) 活動辦理情形

日期	活動名稱	主政單位
107 年 9 月 10 日	107 學年度新生入學輔導暨新鮮人 LIVE 生命教育成長營：智慧財產權宣導	學務處
107 年 9 月 13 日	新進教職員研習辦理智慧財產權宣導課程	人事室
預計 107 年 11 月	社團專業知能工作坊	學務處
預計 107 年 12 月	智慧財產權小常識有獎徵答	學務處
預計 107 年 12 月	生活中的法律與道德	學務處

七、提案討論：

提案一

提案單位：資訊中心

案由：制定本校 107 學年度下學期推廣智慧財產權活動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107 學年度下學期推動智慧財產權保護工作，經會請各單位提供相關資料彙整如下表所示。

日期	活動名稱	主政單位
108 年 2 月	新進教職員研習辦理智慧財產權宣導課程	人事室
108 年 3 月	社團專業知能工作坊	學務處
108 年 5 月	智慧財產權宣導團講座	資訊中心
108 年 5 月	智慧財產權小常識有獎徵答	學務處
108 年 6 月	生活中的法律與道德	學務處

決議：

1. 照案通過。
2. 吳副校長建議將本校之二手書交流平台開啟使用，並請圖書館於平台開啟後辦理相關推廣活動。

八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九、散會：下午 14：30。

附件一：外部審查委員建議及回覆

委員建議一：二、課程規劃，學校執行項目(一)，檢核指標 1

本項檢核指標旨在有效強化學生的智慧財產權觀念，目前本校提出的課程除了「藝術倫理」較符合此項宗旨外，其他課程均以僅 1 至 2 週處理智慧財產權議題，顯然並非指標要求的目標。建議要加強智慧財產權課程的開設。

學校既設有藝術與設計學院，也有文化創意事業管理學系、傳播學系等，均是大量具備智慧財產權觀念的科系，因為日後工作中隨時都會碰觸此類議題，因此建議對於智慧財產權課程的開設課程數應可提高，例如各系訂為必修課程，開設必修「智慧財產權與專業倫理」開放全校學生選修；也可由通識中心開課。僅供建議，開課事宜，事關重大，仍尊重學校處置。

回覆：

1. 感謝委員指正，本中心於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設「智慧財產與學術倫理」專門課程，加強學生智慧財產權正確觀念，其他則採用融入式課程，將相關議題融入教學，讓學生可於課程中認識智慧財產權，未來會請授課教師加強智慧財產權授課週數。108 學年度起預計開設「程式設計與數位資訊」領域大二通識必修課程，未來會請授課教師將智慧財產權課程內容融入教學，提升學生智慧財產權素養。
2. 107 級入學之學生，各院系已將專業倫理納入必修學分，以加強專業倫理。
3. 校內相關單位，亦會辦理講座或工作坊活動讓學生參加，加強智慧財產權相關的觀念。

委員建議二：四、影印管理，學校執行項目(五)，檢核指標 5-1

建議可在臉書開設二手書交流平台，並廣為推廣。

回覆：本校學生目前皆在南華大學臉書之社團內進行交流，未來圖書館擬依建議進行相關平台之開設推廣。

委員建議三：四、影印管理，學校執行項目(五)，檢核指標 5-2

建議訪談學生完成(c)學生回饋意見，也可以因而有改進措施的回應。

回覆：擬依建議改善，並於往後相關系列活動中搭配回饋問卷做調查。